

ARTIST RESIDENCY ABROAD FUNDING SCHEME 藝術家駐留海外資助計劃

香港畫廊協會 (HKAGA) 於 2012 年成立，是由本地知名畫廊組成的非牟利機構。

支持本地藝術社群發展是香港畫廊協會的主要宗旨之一，透過**藝術家駐留海外資助計劃**，本會致力鼓勵本地藝術家實踐當代藝術及協助累積海外經驗的機會。此計劃為正在尋求海外駐留機會的本地藝術家提供資助。於申請之時，申請人必需已被取錄於任何海外駐留計畫，其申請人於海外進行的個人藝術項目亦適用於有規劃的計劃活動內。該計劃必須容許申請人：

- 更廣泛地理解不同文化
- 在其藝術領域中追求更高的目標
- 在其藝術領域開展更多元化的實踐
- 增加與國際藝術社群互動
- 申請人將有機會於畫廊展出駐留計劃的成果

申請資格：

- 具有大學畢業學歷或同等之藝術工作經驗;
- 以藝術家為職業的堅定意願;
- 擁有獨特的個人風格、創新思維和創意;
- 具有可參閱的藝術創作履歷; 於非牟利或商業空間中舉辦過展覽;
- 持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

以下領域均納入考慮範圍，包括：

- 視覺藝術
- 陶瓷和陶器
- 新媒體
- 數碼藝術
- 聲音藝術
- 雕塑
- 版畫和造紙
- 動畫
- 表演藝術
- 策展

篩選過程和細則：

申請人必需自己尋求海外駐留計畫，香港畫廊協會只會向每位申請人提供最高港幣 15,000 元資助。申請表會每季地審批，並沒有設置截止日期，但申請必需在駐留計畫開始最少一個月前遞交。

評審準則包括: 申請人/藝術家(25%)、海外駐留計劃 (25%) 及計劃提案 (50%)

申請人必須於計畫完成後的三個月內展示其計劃成果並遞交一份簡短報告。

如該申請於海外駐留計畫開始前成功獲得批准，資助可以支票形式提前發放。

申請表

申請人資料：

英文姓名 (姓氏)

英文姓名 (名字)

中文姓名

出生日期 (日/月/年)

性別

電話號碼 (手機)

電話號碼 (住宅)

電郵

地址 1 (屋宇)

地址 2 (街道)

地址 3 (區域)

香港 / 九龍 / 新界

學歷 (從近期開始)：

修讀時期 (如：2010-2014)	畢業年份 (如：2014)	學校名稱	學科

已被取錄的藝術家駐留海外計劃資料：

海外駐留計畫名稱：

機構/資助人名稱

國家與城市

計劃日期

住宿類型

計劃提案

(包括其獨創性、創作階段、規劃)

* 您亦可以附上海外駐住計畫申請表之副本

藝術家個人聲明

(包括志願、抱負、短期和長期目標)

預算

項目	說明	支出(HK\$)
機票 (經濟艙)		
住所		
生活開支		
藝術材料		
其他		
	總數:	

若申請人亦申請了其他機構的資助，請提供詳情：

機構

獲批/要求金額

我希望向香港畫廊協會申請以下金額：

HK\$

**於出示收據之後最高授予港幣 15,000 元之資助*

申請人簽名

日期

我證明上述信息有效和屬實

申請所需資料清單 (請將以下所有文件投寄到本會郵寄地址及以 PDF 檔寄到 info@hk-aga.org):

- 此申請表
- 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之副本
- 最近的履歷和/或作品集 (最多 10 件作品, 請提交 USB 或光碟)
- 2 封推薦信 (必須在一年內發放)
- 所述駐留計劃的正式接受信函

*申請文件均接納副本